

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
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6 月 28 日下午 1 時 30 分

地點：多功能教室

主席：校長徐淑敏

紀錄：文書組長陳孝寧

出席人員：全體教職員工暨家長會代表，詳如簽到表(詳附件 1)。

壹、主席宣布開會：出席人數已達法定應到人數二分之一以上，主席宣布會議開始。

貳、主席致詞暨校務報告：校長簡報資料(詳附件 2)。

參、家長會長致詞：略

肆、各處室業務報告：會議資料(詳附件 3)。

(已公告於校務行政系統項下會議管理及紙本公告各處室、辦公室公布欄並 E-MAIL 行政同仁信箱中)

一、教務處

各組業務報告：會議資料(詳附件 3；第 3 至 5 頁)。

李主任正宇報告：教務處簡報資料(詳附件 2)。

二、學務處

各組業務報告：會議資料(詳附件 3；第 5 至 6 頁)。

陳主任威盛報告：學務處簡報資料(詳附件 2)。

三、總務處

各組業務報告：會議資料(詳附件 3；第 7 頁至 8 頁)。

紀主任虹如報告：總務處簡報資料(詳附件 2)。

四、輔導處

各組業務報告：會議資料(詳附件 3；第 8 至 14 頁)。

蘇主任建東報告：輔導處簡報資料(詳附件 2)。

五、人事室：

奚主任燕芬報告：會議資料(詳附件 3；第 15 頁)。

伍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113 學年度教師協助校務酌減節數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新北市國民中學教師每星期授課節數補充原則」(108.8.15 修正)辦理。

二、113 年班級數：普通班 64 班，特教班 2 班、幼兒園 5 班，合計 71 班，可減課節數共 60 節。

三、綜整各處室已有之行政編制與人力後，規劃協助校務工作之教師酌減節數情形如附件。

建議/辦法：提請表決。

決議：進行舉手表決；同意69人，不同意0人，已達現場人數二分之一以上，主席宣布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學務處

案由：修正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規定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民及學前教育署: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801835A 號令辦理。

二、修正草案條文如對照表。

建議/辦法：

一、廢止原辦法第三條第一項第 1 款：無正當理由，上課經常遲到、曠課者。

二、此款違返國教署 113 年 4 月 30 日公告的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獎懲準則第十二條：學生於授課日之出缺席狀況，得採取適當且符合比例原則之輔導或管教措施，並不得加以懲處。

三、本校務會議通過後，公告週知並據以執行。

決議：進行舉手表決。同意71人，不同意0人，已達現場人數二分之一以上，主席宣布通過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學務處

案由：廢止本校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」及新增本校「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」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、性別平等工作法、性騷擾防治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二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1 日新北教特字第 1131122554 號函辦理。

三、本案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審查後，送校務會議討論表決。

建議/辦法：

一、廢止本校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」。

二、新增本校「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」。

三、本校務會議通過後，公告週知並據以執行。

決議：進行舉手表決。同意85人，不同意0人，已達現場人數二分之一以上，主席宣布通過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修訂「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、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新北市政府 113 年 6 月 11 日新北教特字第 1131122554 號函及範本辦理。
- 二、查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：「政府機關（構）、部隊、學校、機構或僱用人，於所屬公共場所及公眾得出入之場所，應採取下列預防措施，防治性騷擾行為之發生。……組織之成員、受僱人或受服務人員人數達三十人以上者，並應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，且公開揭示之。」
- 三、本校 112 年已重新訂定「本校性騷擾防治、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」，惟配合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性騷擾防治法等法規於 113 年 3 月 8 日修正實施，重新修訂本措施，以符規定。

建議/辦法：

- 一、本校務會議通過後，函報新北市政府備查後逕為公布周知實施。

決議：進行舉手表決。同意92人，不同意0人，已達現場人數二分之一以上，主席宣布通過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

臨時動議一

提案人：林鳳女老師

提案內容：提高教師會理師長減免節數及調整協助行政教師、新進教師輪替導師機制。

主席指示：錄案辦理。

臨時動議二

提案人：葉順華老師

提案內容：建議提高導師費金額。

主席指示：建議教師會協助發函爭取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：下午 15 時 45 分。